

附件二

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鑑定書面審查申請表

准考證號碼								照片黏貼處 (請黏貼 2 吋證件照)							
壹、基本資料															
學生姓名				性別		☐ 男 ☐ 女				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出生日期		民國 年 月 日									
家長簽名				與學生關係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(宅) (公) (行動電話)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	縣(市) 市(區鄉鎮) 路(街)													
		段 巷 弄 號 樓(之)													
就讀學校		縣(市) 市(鄉鎮區) 國小 年 班													
貳、推薦資料															
推薦人簽名				推薦人隸屬單位				推薦人職稱				推薦人與學生關係			
推薦說明：(請就學生一年以上之美術學習具體表現，如參與之競賽、展覽活動及所獲之評價等加以說明)															

參、獲獎紀錄表(提供資料若不實，則取消該生審查資格；表格不夠，請自行增列)

競賽類型	競賽名稱	主辦機關	獎項成績	備註
國際性				
全國性				
其他				

家長簽名：
請)

(家長未完成簽名，不受理申

肆、辦理書面審查申請應檢附文件(請逐項檢核下列資料，若有缺漏恕不受理申請)

- ☐書面審查申請表：內容應詳實填寫，貼妥最近 3 個月內脫帽正面半身 2 吋照片(不可剪貼生活照片代替)。
- ☐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 1 份(正本核驗後發還，影本留存)。
- ☐填寫書面審查獲獎紀錄表，附上相關競賽證明正本及影本 2 份(正本核驗後發還，影本請以 A4 規格影印)、競賽手冊影本 2 份。
- ☐限時掛號回郵標準信封 1 個(貼妥郵資 35 元，並請正楷書寫學生姓名、郵遞區號、詳細地址等資料)。
- ☐繳交書面審查費用新台幣 700 元(持有區公所核發之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免收審查費用)；報名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受理申請人員核章：_____